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林偉倫

電話：06-3901267

電子信箱：lw1121488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9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研綜字第10407987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自行研究評審獎勵作業要點修正規定、修正總說明、修正對照表(0798797A00_ATTCH4.doc、0798797A00_ATTCH2.doc、0798797A00_ATTCH3.doc)

主旨：修正「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自行研究評審獎勵作業要點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旨揭要點修正規定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

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(刊登市府公報)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綜規研展科(含附件)

2015-09-08
10:09:25
電子公文
章

裝

訂

線